

## 臺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

崇明國中教務處

比序項目	分數	積分換算					備註		
志願序	12分	第一志願序	第二志願序	第三志願序	第四志願序	第五志願序	1. 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3校為一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志願序學校如有多科別，選填時視為同一志願序，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3. 同一間學校，第二次選填，則視為不同志願序 4. 第6志願序(含)後，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7分計。		
		填三間學校	填三間學校	填三間學校	填三間學校	填三間學校			
		12分	11分	10分	9分	8分			
多元學習表現	50分	國際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八名	1. 限國中階段(七上至九上五學期)獲得之成績始採計。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本項最高採計10分		
			10	9	8	7			
		全國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八名			
			7	6	5	4			
		縣市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八名			
			4	3	2	1			
		獎勵紀錄 15分	學生基本分		嘉獎/警告	小功/小過		大功/大過	1. 基本分數3分，功過相抵後，24支嘉獎，可達滿分15分。 2. 本項最高採計15分
			三分		每支0.5分	每支1.5分		每支4.5分	
		服務學習 15分	一小時0.3分					本項最高採計15分(50小時即滿分)	
		社團參與 15分	一上社團	一下社團	二上社團	二下社團		三上社團	本項最高採計15分
3	3		3	3	3				
體適能 10分	受測基本分	兩項達門檻 或體弱、不宜檢測者	兩項達50	兩項達75	兩項達85	1. 項目：A、一分鐘屈膝仰臥捲腹 B、坐姿體前彎 C、立定跳遠 D、1600/800公尺跑走 2. 本項最高採計10分			
	4	6分	8分	9分	10分				
語文認證 5分	【英語—全民英檢(GEPT)、托福測驗(TOEFL)、多益測驗、劍橋國際英語認證、外語能力測驗、雅思國際英語測驗(IELTS)】，採計標準參照CEF架構相當A2級以上者得5分 【閩南語—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小學生臺語認證、全民臺語認證(專業版)；客語—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原住民語—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達基礎級以上得5分					1. 本項最高採計5分 2. 不限國中教育階段取得			
就近入學	10分	符合10分，不符合0分							
國中會考	36分	會考五科，每一科A++(7分)、A+(6分)、A(5分)、B++(4分)、B+(3分)、B(2分)、C(1分)					會考加註總標示：依A++→A+→A→B++→B+→B→C順序及科目數量排序下來(相同排序，比科目數量)		
		寫作測驗6級分1分、5級分0.8分、4級分0.6分、3級分0.4分、2級分0.2分、1級分0.1分、0級分0分							
總積分		108分							

同分比序順序依序如下：

- (1)總積分--108分 (2)志願序--12分 (3)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50分 (4)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36分 (5)會考加註標示(含總標示及國英數自社分科標示) (6)志願序內之學校序及科別序

	A++	A+	A	B++	B+	B	C	作	總分
甲		1	4					0.6	26.6
乙	1	1	1	2				0.6	26.6

勝

